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上午9:00在公司2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0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鉴于本次募投项目由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创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创源”）负责实施，为了便于募集资金管理并促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安徽创源进行增资，并由其根据“绿色文化创意产品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实施。安徽创源增资完成后，安徽创源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15,000万元。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如获通过，将进一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创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

1、由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创源”）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

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由宁波创源管理层制定具体投资方案并在宁波创源董事长签字确认后实施。

2、安徽创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创源”）拟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后，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由安徽创源管理层制定具体投资方案并在安徽创源董事长及宁波创源董事长签字确认后实施。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